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5/36/L.46(Part III)/Corr.
17 Dec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UN LIBRARY

第三十六届会议

DEC 18 1981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UN/SA COLLECTION
1982-1983 两年期方案概算

第五委员会报告草稿（第三部分）

更正

报告员：马里奥·马托雷尔先生（秘鲁）

1. 将第106至110段更改如下：

106. 第五委员会在分别于12月16日和17日举行的第80次和第82次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题目。委员会收到了方案协调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的工作报告（A/36/38），及秘书长所提关于报告第477至514段内载各项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107. 委员会在其第82次会议上在无人反对的情况下决定不核可方案协调委员会报告第479，483，489(a)和509段所载的建议。关于第501(a)段所载的建议，委员会决定建议保留次级方案9（环境管理包括环境法）的方案构成部分9.1（环境法），但其中两次关于国际河流的会议应予删除（参看第112段决议草案一，第十八节）。

AA. 联合国聘用专家和顾问的问题

108. 委员会在12月17日第82次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题目。委员会收到了秘书长的报告（A/C.5/36/46）和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36/7/Add.1 15）。在同次会议上，经波兰代表提议，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注意秘书长的报

告和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一份载有最新资料的报告（参看第112段，决议草案一，第十九节）。

BB 方案预算的编制、提出、审查和核定

109. 在12月17日第82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代表以77国集团成员国名义提出和口头订正了一项决议草案(A/C.5/36/L.41/Rev.1)，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73年12月18日关于方案和预算的编制、审查和核定的第3199 (XXVIII)号决议；它在该项决议中说，中期计划应作为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纲领，以期能够对每个方案的费用、内容、重要性和优先次序可以进行分析性和综合性的评价，

在这方面进一步回顾其关于联合国方案预算的编制方式的1975年12月17日第3534 (XXX)号决议、1977年12月21日第32/210号和第32/211号决议和1979年1月29日第33/203号决议以及关于联合国中期规划和关于已完成的、过时的、功用不大的或没有实效的活动的确定的1976年12月14日第31/93号决议、1978年12月19日第33/118号决议和1980年12月20日第34/224号决议，

又回顾其1977年12月20日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的第32/197号决议，特别是其中附件内关于规划、拟订方案、编制预算和评价的第六节，

重申其1970年12月17日第2748 (XXV)号决议第5段：该段要求联合国体系内处理实质问题各机关与处理财务及预算问题各机关务须建立更密切的联系，使其方案拟订与预算政策两者之间有更好的调和，因而使其资源可获较为合理与更为有效的运用，

进一步重申中期计划导言的重要性，它应当是政策方针、战略、趋势和特别是各政府间机构按照其任务规定制订的优先次序的综合说明，

在这方面考虑到其第 32/197 号决议第三节；该节鼓励联合国所有各机关、机构和方案在其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进行合作，以期充分而且迅速地执行它们的各项具体政策建议，并充分顾到各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要求，

审查了 1982 - 1983 两年期方案概算、其追加概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各件有关的报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和评价秘书处行政、财政和人事部门目前结构的政府专家委员会的报告，

注意到方案概算仍不足以便利本决议序言第一段所述的分析性和综合性评价，

重申在方案预算审查程序上需要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关键性政府间小组和专家小组取得协调，

回顾其 1950 年 11 月 16 日第 456(V) 号决议曾肯定自愿捐款是符合本组织政策、目标和活动的，

提请注意有必要确保在联合国系统内对所有由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承担的活动进行划一的、协调的和有效的管理，

重申在编制今后的方案预算时遵循下列指示和准则：

- (a) 中期计划应作为编制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纲领；
- (b) 方案预算的前言部分应简明扼要地指出方案内容中与上两年期比较的主要变动，并应指出执行方案预算的建议在达到中期计划的目标方面将取得的进展；
- (c) 所有在方案预算中提出资源要求的活动，包括行政和支助活动，都应编制方案，除非大会另有决定；

(d) 预算中所要求的资源数额所可能期望得到的产出皆应在各级方案的说明中作一明白叙述；

(e) 应视情况需要在方案预算的建议中确定各项产出完成的日期；

(f) 不得对整个方案预算的实际支出数额预先假定或应用武断的最高或最低限额；

(g) 拨给各方案的资源应使产出能以最高质量和数量按时交付；

(h) 在编制方案预算时，应遵照大会根据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和有关的政府间机构的建议制定的优先次序；

(i) 行政费用和非实务活动的支出按实值计算不应增长，除非可以明确肯定增加经费对提高方案执行量确属必要，或除非大会另有决定；

(j) 每一方案构成部分或产出的价值均应以次级方案费用的百分数或以工作月表示；

(k) 应该按照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所要求的作法，编制一件综合各款的方案分析报告，连同方案概算一并提交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便为通盘、深入地审查预算的方案状况提供便利；

二

1. 重申它核可秘书长在其关于改组的年度报告中就编制方案概算时确保行政、财政和管理事务部和方案规划和协调厅之间能密切合作和协调而提出的程序建议；

2. 请秘书长为了使直接影响方案概算的那些行政作法合理化起见:

(a) 确保秘书处负责规划和编制预算的各单位在编制和提出方案概算时通力协作;

(b) 保证按照第32/197号决议附件第48段的规定,及时地编好方案概算,供有关政府和专家机构审查;

(c) 保证及时提出有关监督方案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以便可以在下一个方案预算通过前对这些报告进行实质性审查;

(d) 保证在不影响方案执行的情况下把联合国内顾问的聘用保持在最低水平上;

(e) 采取必要措施,把职位的改叙尽量减少到最低限度,最好尽可能改用调动工作人员的办法;

(f) 确保秘书处负责监督和执行方案预算的各单位之间密切合作,特别是财务厅的内部审计司和预算司之间务必密切合作;

三

1. 重申所有政府间机构应实施现行的规则,规定就他们所收到的各项提案提出其所涉的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2. 请秘书长执行第32/197号决议附件第49段所载关于提出所涉方案预算的说明(包括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的指导原则,考虑到负有责任的政府间组织和专家机构必须在有限的时间内完成它们的工作,不能无故拖延;

3. 进一步请秘书长负责方案编制、协调和预算编制的代表在大会审查这些提案期间,应持续参与工作,以保证能够全面提出方案预算和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四

1. 重申大会在其第32/197号决议附件第48段的呼吁，要求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密切合作，以便保证上述两个机构在其相应的职权范围内进行及时的实质性审查，还便于咨询委员会能够及时得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建议，并对建议所涉经费问题作出评论，以供大会审议其报告；

2. 决定：为了确保这一点，在进一步审查之前，将采用下列程序：

(a)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对方案概算的评论应同时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应当收到秘书长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对方案预算各款的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提出的说明，并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以符合下文(c)分段的规定；

(c) 为了保证对方案概算进行全面和综合的审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方案概算各款的报告应同时审议；

3. 请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下一届会议上审议 按需要为审查方案预算所涉方案问题时举行会议的可能性，并就此提出建议；

五

1. 促请各成员国在决定自愿捐款的数额和分配办法时，尽可能考虑到中期计划导言和大会各项决议所列各机构的优先项目、政策、目标和活动；

六

考虑到在 规划、方案编制、预算编制过程中采用创新办法对联合国系统内各机构和组织所产生的行政上的影响，并注意到它们所采取的措施；

请政府专家委员会评价秘书处在行政、财政和人事方面的现有结构，研究这些发展情况对秘书处行政结构的影响，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七

请秘书长就下列问题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 (a) 关于专家和顾问聘用情况的后继报告，研究能否制定一个奖励办法，鼓励联合国人员执行目前委托给顾问的职务；
- (b) 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之间的关系，其重点特别放在：
 - (一) 会员国如何能够更为密切地审查这两种资金供应的数量及其使用的方式；
 - (二) 从联合国预算外资源转为经常预算的过程中是否不仅牵涉到工作人员调动，而且还牵涉到职务调动；
- (c) 预算外资源的可预测性问题；
- (d) 对联合国内实务活动和行政费用间的关系进行一次全面研究；
- (e) 对《财务条例和细则》作出必要的订正，以体现出新的编制、提出和审查方案预算的办法；

八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一项研究报告。

110. 在对决议草案进行了辩论之后，阿尔及利亚代表指出，按照协商结果，大家同意可以延后审议决议草案，只要委员会同意建议大会：如果大会于1982年初举行第二期会议，则可授权第五委员会开会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111. 委员会在同一次会议上协商一致同意这个提案（见第112段，决议草案一，第二十节）。

2. 在决议草案一第十七节后面增添新的节次如下：

十八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第477至514段中的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报告，¹

1. 决定不赞同第479、483、489(a)和509各段中的建议；

2. 又决定次级方案9（环境管理，包括环境法）方案构成部分9.1（环境法）应予保留，但关于国际河流的两次会议则应取消；

十九

联合国专家和顾问的聘用情况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专家和顾问的聘用情况的报告²和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³

2. 请秘书长就此问题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一份最新的报告；

¹ A/36/30.

² A/C.5/36/46.

³ A/36/7/Add.15.

二十

方案预算的编制、提出、审查和核定

决定，如果大会于1982年举行第二期会议，则授权第五委员会开会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 - - - -